**“与大师面对面”名师讲坛**

**线上课酬签收单**

**（外籍）**

承办单位：

主讲人姓名（证件类型为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人员，请提供其中文姓名）：

护照号/港澳台证件号：

手机号：

税前金额：

签收：

**提示：**

**请于报告结束后一周内将与邀请人往来邮件截图、本签收单、报告人护照（港澳台人士往来内地通行证）首页扫描或拍照件及报告全程视频或音频打包以超大附件发送yjsgzb@bjtu.edu.cn**